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50桃園市平鎮區文化街189號

承辦人：人事主任 藍宜亭

電話：03-4921750#710

電子信箱：tea-0443@g.wh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文小人字第11400020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（平鎮）區114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之教師代表，經票選結果，由「新勢國小教師代表：溫淑君」當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114年3月19日各校推派之教師代表票選結果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祥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平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